

关于推荐 2021 届研究生省级优秀毕业生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评选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 2021 届优秀毕业生和创新创业优秀毕业生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20〕315 号）的文件精神，经学生本人申请、班级评选、学院审核，学校评审推荐袁嘉炜、廖聪两名同学为湖南省 2021 届优秀毕业生。现对推荐名单进行公示。

公示期为 2021 年 3 月 8-15 日。在公示期内，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评定结果有异议，可书面方式向纪委监察室反应。

联系人：曾礼 电话：0739-5431781